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常州强力电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核查意见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兴证券”、“保荐机构”）作为常州强力电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强力新材”、“公司”、“上市公司”）持续督导工作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14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 年修订）》等相关规定，对公司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进行了审慎核查，核查的具体情况如下：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常州强力电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日常经营需要，2018 年度预计向关联方常州格林感光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格林感光”）销售产品，预计合同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9,000 万元。

2018 年 3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第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上述关联交易预计事项，独立董事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公司章程》相关规定，本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基本情况

（1）常州格林感光新材料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杨金梁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注册资本：15,000.00 万人民币

注册地址：常州市新北区魏安路 199 号-2 幢

成立时间：2017 年 05 月 05 日

经营范围：LED 光固化材料及感光材料（以上均不含危险品）的研发及销售。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格林感光总资产 14,195.36 万元；净资产 14,166.49 万元；净利润-99.03 万元。

2、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钱晓春先生、管军女士直接和间接持有格林感光 65.11%的股权，公司董事莫宏斌先生直接持有格林感光 1%的股权。格林感光属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公司关联方。

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1、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公司遵循客观公平、平等自愿、互惠互利的原则，交易价格遵循公平合理的定价原则，主要参照市场价格协商确定。不存在利用关联方关系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行为，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合法利益及向关联方输送利益的情形。

2、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关联交易协议由双方根据实际情况签署。

四、关联交易的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格林感光的关联交易是基于正常的业务往来，符合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交易价格遵循公平合理的定价原则，主要参照市场价格协商确定，不存在损害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五、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一）独立董事关于公司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事前认可意见

经审核，公司预计 2018 年度与常州格林感光新材料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符合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需要，遵循客观公平、平等自愿、互惠互利的原则，有利于公司的生产经营，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

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构成影响。我们一致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关于公司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独立意见

经审议，公司预计 2018 年度与常州格林感光新材料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符合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需要，遵循客观公平、平等自愿、互惠互利的原则，有利于公司的生产经营，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构成影响。我们一致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17 年股东大会审议。

（三）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东兴证券核查了公司本次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所涉及的相关文件、董事会决议及独立董事意见后，认为：

1、上述日常关联交易的确认和预计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对日常关联交易的规范性规定，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第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钱晓春、管军、莫宏斌已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根据《公司章程》相关规定，本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上述日常关联交易符合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需要，遵循客观公平、平等自愿、互惠互利的原则，有利于公司的生产经营，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构成影响。

综上，保荐机构对强力新材本次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无异议。

（本页无正文，为《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常州强力电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丁淑洪

曾 冠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